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健拥有合伙人数量250人，注册会计师数量2,36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954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2025年5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2024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支付天健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共计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共计15万元，并续聘其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5年年报工作计划，天健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认为其遵循独立、公正、客观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并按照与公司协商确定的时间安排，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分别于年报审计前、年报审计期间召开了视频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并提出了相关建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 2025 年报审计期间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